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公告

吴明学：本院受理原告广西联合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吴明学追偿权纠纷一案，案号（2026）黔2732民初335号，因你去向不明，无法向你直接送达、邮寄送达或者留置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本院依法判决：一、限被告吴明学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广西联合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债权转让款本金6128元、利息1516.52元、违约金561.79元。本案受理费50元，公告费400元，由被告吴明学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4月13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